

#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

### 补充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拍卖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能源”）持有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4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8%。
- 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2023年9月29日，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科高新”）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二中院”）做出裁定：“拍卖被执行人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蓝科高新40,000,000股股票。”（执行裁定书文号：（2021）沪02执138号）。

公司通过网络公开渠道查询获悉，二中院将于2023年11月6日10时至2023年11月9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www.jd.com）上公开拍卖被执行人中国能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持有的“蓝科高新”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拍卖前，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能源”）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177,264,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中国能源本次被司法拍卖的股份数量为4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8%。

（一）（2021）沪02执138号）

1. 拍卖标的

中国能源持有的公司40,000,000股股票。

起拍价：24,912万元(6.92元/股)；保证金：2,490万元；增价幅度：120万元及其倍数。

2. 拍卖时间

2023年11月6日10时至2023年11月9日10时止（延时除外）

（二）拍卖详情见京东拍卖(<https://paimai.jd.com/300043058>)

**二、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 公司与中国能源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 目前上述司法拍卖事项尚处在公示阶段，后续将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3.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4日